

金坛市机构编制委员会

坛编字〔2014〕20号



关于同意市旅游业服务中心更名的批复

市旅游局：

你局《关于申请设立金坛市旅游推广中心的请示》（坛旅发〔2014〕28号）文收悉，经研究，同意你局“金坛市旅游业服务中心”更名为“金坛市旅游推广服务中心”。

市旅游推广中心主要职责为：开发并推广金坛旅游产品、线路，为市民和外地游客提供旅游服务；组织和开展金坛赴外地的旅游促销活动和外地来金坛的旅游推介活动；协助做好本市的旅游宣传促销工作和旅游节庆活动，策划并实施大型节庆、会展活动等。原市旅游业服务中心职能相应划转。

此复。



主题词：机构 更名 批复

抄送：市委办、组织部，市政府办、市人社局、财政局